

中国物价监督检查大事记

中国物价出版社

中国物价监督检查

大事记

主 编 徐康民

副主编 李培初 赵小平

中国物价出版社

(京)新登字第 098 号

中国物价监督检查大事记

主 编 徐康民

副主编 李培初 赵小平

中国物价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 经销

香港信颖国际有限公司承制

*

850×1168 毫米 大 32 开 6.375 印张 132 千字

1993 年 6 月第 1 版 1993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册

ISBN7—80070—276—6/F·220

定价: 65.00 元

《中国物价监督检查大事记》

编撰人员名单

顾 问：王兴家 张元杰

主 编：徐康民

副主编：李培初 赵小平

审 稿：(以姓氏笔画为序)

田英麒 宁涌民 李增祺

张敏芳 张满英 涂宏彪

高思伟 黄以行 甄艾芬

裴慧敏

撰 稿：(以撰稿年份为序)

魏东平 只升敏 谢 梵

薛 勇 杨一声 邓 威

孙英文 宋大才 石春萍

总 纂：李培初 冯国恒 魏东平

序 言

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国开始了价格改革,至今已进行了 14 年。14 年价格改革,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价格结构已逐步趋向合理,基础产品价格偏低状况有了明显改善,对资源的配置已经起到了较好的导向作用;价格运行机制发生了较大转变,市场机制在商品价格的形成中已经起到主导作用,大部分企业正逐步成为价格决策的主体。14 年价格改革的实践,不仅为建立以市场形成价格为主的价格机制奠定了基本的框架,也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目标的提出提供了前提条件和必要准备。

14 年价格改革成就的取得,与大力开展物价监督检查工作是分不开的。我国的物价监督检查工作,全面、系统的开展始于 80 年代初。1983 年,适应价格改革和加强物价管理的需要,经国务院批准,县以上各级物价部门设立物价检查机构,从那时起到现在的 10 年间,物价监督检查工作在稳定市场物价和保障价格改革顺利进行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开展市场物价检查,为价格改革创造良好的外部条件。市场物价基本稳定是进行价格改革的前提。10 年来,各级物价检查机构始终把开展市场检查,稳定市场物价作为一项中心工作来抓,坚持不懈地组织开展了多种形式的市场物价监督检查活动。如:进行经常性的巡回检查;开展节日市场物价和时令商品上市后的突击检查;注意抓好“菜篮子”、“米袋子”等基本生活消费品价格检查,发动各级职工物价监督站和广大街道、乡镇义务物价监督员对基层商店、城乡集贸市场及个体工商户经营商品价格和劳务收费标准进行定期检查;实施专项检查,防止借价格改革项目出台之机搭车涨价的现象发生;建立明码标价制度等。努力保持人民生活必需品价格的基本稳定,为价格改革方案顺利实施提供了保证。

二、开展农业生产资料价格检查,支持了农产品价格改革。从1987年起,物价检查机构每年春季都开展一次全国性的农业生产资料价格检查,较好地控制了农业生产资料乱涨价,减轻了农民的负担,使国家提高农产品收购价格、降低农业生产成本、增加农民收入、调动农民生产积极性的改革措施得以落实。

三、开展行业价格检查,确保国家生产资料价格改革方案顺利实施。1985年实行生产资料价格“双轨制”后,紧俏生产资料乱涨价现象严重。针对这种情况,各级物价检查机构从1986年起,相继对石油、煤炭、钢材、水泥、木材、电力、铁路等重要生产资料和垄断性行业开展价格检查,既推进了生产资料价格改革,又切实保护了国有大中型企业的合法权益,为搞好国有大中型企业创造了良好的价格环境。

四、开展物价大检查,保证价格改革的顺利进行。从1985年起,全国各级物价检查机构按照国务院的统一部署,连续8年开展了物价大检查。一年一度的物价大检查,规格高、声势大、范围广、层次深、时间和力量集中,有效地制止了各种价格违法行为的发生,有力地保证了价格改革的顺利进行。

五、开展收费检查,制止乱收费。前几年社会上乱收费现象严重,引起人民群众的强烈不满。各级物价检查机构及时开展收费检查,重点治理与人民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医疗、教育、公安、交通等乱收费,受到社会各界的好评。

六、开展“物价计量信得过”活动,增强企业自我约束能力。“物价计量信得过”活动是1982年首先在辽宁省的沈阳、锦州、阜新、丹东和江苏省徐州等地开展起来的。到目前为止,全国3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都已开展了这项活动。据不完全统计,截至1992年底,全国有215527家企业参加了“物价计量信得过”活动,有28642家被命名为“物价计量信得过”单位。这项活动在促进企业内部管理规范化、制度化,增强企业自我约束机制,保护消费者合

法权益等方面,都发挥了积极作用。

七、开展职工价格监督活动,组织社会各界力量参与价格管理。全国共设立职工价格监督站 11600 余个,共有职工义务物价监督人员 9 万余人。职工参与价格监督检查,是工人阶级当家作主、管理国家、享受社会主义民主权利的具体表现。

八、加强基础工作,提高工作水平。10 年来,各级物价检查机构注意强化依法行政意识,执法所必需的规章制度日趋完善。逐步建立起以《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管理条例》为基本法规的物价监督检查法规体系。包括:《关于价格违法行为的处罚规定》、《关于价格违法案件审理工作的规定》、《关于委托职工价格监督组织查处价格违法行为的暂行规定》以及《价格监督检查文书档案的管理办法》等。全国地、市以上物价检查机构已设立专门复议机构近 100 个,行政复议工作逐步走向规范化。

10 年的检查工作实践,还锻炼和培养了一支政治思想比较成熟、业务过得硬的专职物价检查队伍。目前全国共有专职物价检查人员近 3 万人,同建立物价检查机构之初相比,工作水平有了明显提高。在系统总结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全国从事物价检查工作的同志集体编写了《中国物价监督检查手册》(上、下);创办了《中国物价监督检查》双月刊,进一步加强了基础工作,提高了物价检查人员的理论政策水平和政治业务素质。

10 年来,全国各级物价检查机构共查处价格违法行为和案件 600 余万件,实行经济制裁总金额 72 亿多元,对稳定物价、安定人心、发展经济、增加财政收入、保证价格改革的顺利进行,都起了重要作用。各级物价检查机构的工作,受到当地政府的肯定和人民群众的赞誉,物价检查工作的社会影响不断扩大,其作用逐步得到社会的广泛承认。

10 年物价检查工作,积累了许多宝贵经验,也有一些教训。回顾并总结这些经验教训,对今后国家继续开展价格检查和监督工

作,无疑是大有裨益的。编写《中国物价监督检查大事记》,把10年来物价监督检查工作中所发生的大事全面、详尽地记载下来,既是工作规范化的需要,更是承前启后、继往开来的需要。通过《中国物价监督检查大事记》,不但可以了解我国物价监督检查工作的发展历程,而且更重要的是可以鉴古知今,启迪后来,总结经验教训,以利于今后工作。

党的十四大提出了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目标,并指出:“价格改革是市场发育和经济体制改革的关键,应当根据各方面的承受能力,加快改革步伐,积极理顺价格关系,建立起以市场形成价格为主的价格机制。”李鹏总理在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国家要通过建立价格调节基金、商品储备制度和其他经济手段,以及必要的法律手段和行政手段,对价格进行调控和监督。”适应这一要求,物价监督检查工作的指导思想和方针、工作内容和方法,以及有关的政策法规,都要做相应的调整。随着价格改革的深入,放开的商品价格越来越多,对放开的商品价格如何进行监督;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如何保障公正交易,保护公平竞争,防止利用不正当价格行为扰乱市场经济秩序,等等,都是物价监督检查工作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物价监督检查大事记》记载的只是过去的事情,现在和将来怎么做,则是全新的课题。希望从事物价监督检查工作的同志们,借鉴以往工作中成功的经验,改进不足,进一步转变观念,转变职能,转变作风,积极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适应新形势,在深化价格改革、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过程中做出新贡献。

王兴家

1993年3月



1991年4月，国务院总理李鹏在全国治理“三乱”工作会议上发表重要讲话。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姚依林与国家物价局局长成致平亲切交谈。

1987年10月，全国物价监督检查工作经验交流暨表彰先进大会在北京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田纪云在中南海紫光阁亲切接见出席会议的全体代表。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华全国总工会主席倪志福亲切接见出席全国物价监督检查工作经验交流暨表彰先进大会的职工物价监督员代表。

1991年11月，国务委员、全国治理“三乱”领导小组组长王丙乾在全国治理三乱工作第二次电话会议上讲话。图为电话会议主会场。





1992年2月，在浙江省宁波市召开全国物价监督检查工作会议。右四为国家物价局局长罗植龄，右三为国家物价局副局长王兴家。

1992年9月，全国物价监督检查工作座谈会在北京召开。左三为国家物价局副局长马凯，左四为国家物价局副局长王兴家。



国家物价局副局长邹向群在全国治理三乱工作第二次电话会议主席台上就座。

1991年4月，全国农村电价检查整顿南片现场会在江苏省淮阴市召开。国家物价局监督检查司司长徐康民(左三)、能源部经济调节司司长姜少俊(左五)在会上讲话。



1991年4月，全国农村电价检查整顿北片现场会在河北省巨鹿县召开。国家物价局局长罗植龄(左四)、能源部副部长史大桢(左五)到会并讲话。



1989年9月，在辽宁省大连市召开的全国物价大检查工作会议会场。



1991年7月，全国物价检查所长研讨班在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召开。



1992年7月，中国价格学会监督检查分会成立大会暨第一次理论研讨会在甘肃省兰州市召开。

1992年12月，全国物价检查期刊通讯员座谈会在山东省威海市召开。



1992年4月，第三届全国价格违法案件审理工作暨评比表彰大会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召开。

1993年1月，第三届全国执行物价计量政策法规最佳单位经验交流暨表彰会在河南省郑州市隆重召开。图为荣获此届“最佳”、“优秀”的一百家企业代表接受奖牌后合影。





1992年4月，全国铁路行业价格检查工作会议在天津市召开，国家物价局、铁道部、监察部派员参加。

图为全国物价系统先进集体、先进个人表彰大会电话会议北京主会场。





1991年全国物价检查工作会议在浙江富阳召开，图为华东组分组讨论情况。



中国价格学会检查分会成立大会的到会代表在认真听取会议报告。



江苏省连云港市物价检查所是一支纪律严明，着装整齐、业务精干的队伍。



国家物价局物价
监督检查司司长徐康
民深入农村调查研究。



国家物价局检查司副司长李培初
深入河北省巨鹿县农民家里调查农村
电费负担。